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18—临 015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8011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